

新常态 新驱动 新路径

石景山区城市管理体制改革初见成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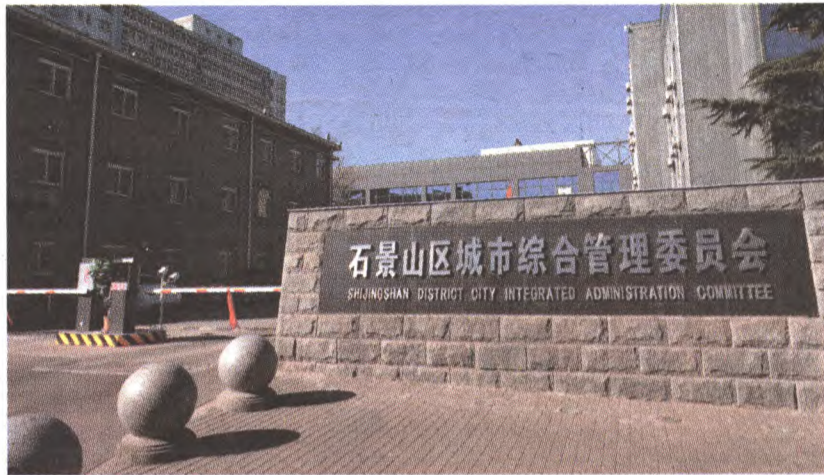
2月28日市委副书记、市长王安顺一行到石景山区调研,充分肯定了石景山区改革试点取得的成绩和成效。王安顺市长指出:石景山区改革试点工作探索了新路,树立了导向,取得了实效,要大胆实践,深化改革,探索出一套符合首都发展定位和要求的城市管理好经验。

以党建为统领 凝心聚力促改革

围绕改革抓党建统领,加强党建促改革发展。积极发挥党员干部的先锋模范作用,用党组织的凝聚力、战斗力和创造力促进城市管理体制改革的开展。

我区始终坚持坚定理想信念,传承红色基因,以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北京市时的重要讲话为指导,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、十八届三中全会、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,在城市管理领域设立中共石景山区委城市综合管理工作委员会(简称“区委城管工委”),协助区

委组织部做好城市管理系统党的建设和干部队伍管理工作。按照“统全局、抓班子、带队伍、促改革、保稳定”的思路,实施“五个统领”,即统领思想建设、统领重大决策、统领班子和干部队伍、统领基层组织建设、统领作风建设。加强城市管理领域党的建设,加强干部队伍的建设和培养,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广大党员的模范作用,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,全区上下牢固树立群众意识,团结一致,努力打造高端的城市管理干部人才体系。



以机制为重点 锐意进取求突破

我区在城市管理体制改革的进程中,务求实效,敢于担当,勇于突破,实现了四个综合,创新管理机制,许多年想改不能改,想啃啃不动的硬骨头,在改革试点中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。

1. 实现行政综合,整合职能归口管理

将原来的区市政市容委扩为区城市综合管理委员会,赋予其对区环保局、区园林绿化局、区城管执法局、区城管监督指挥中心、区环卫中心等五个部门的统一管理的职能。建立归口管理机制,实施城市管理系统工作目标、行政审批、城市管理应急处置等“五项综合”。建立了应急保障物资储备资料库,完善10类城市管理应急处置事项、20个应急工作方案,进一步明晰区街两级管理责任,街道属地建立全权、全时、全管、全责的“四全”责任制。按照“区考核块,块考核条”的双向联动考核办法,区委区政府负责对街道进行综合考核,街道负责对常驻单位和挂牌部门进行考核。

2. 实现法治综合,确保“看得见的管得了”

建立区街两级执法机制,制定综合执法实施办法、行刑衔接制度、一线执法人员奖励激励等一系列规章制度,促进法律法规、执法力量和执法手段的有效整合。区级层面设立区社会治理综合

执法委员会,建立议事协调机构,实施高位指挥、高位协调的组织领导机制。街道层面成立街道社会治理综合执法指挥中心,建立了常态化执法机制,通过派驻人员“统一办公、统一管理、统一执法、统一装备、统一考核”,发挥综合执法优势,实现了“常态化”综合执法,基本达到“小事不出社区、大事不出街道”的工作目标。

3. 实现上下综合,无缝衔接提高效能

实施城市管理、综合治理、社区服务“三网合一”,通过信息资源整合和职能整合,构建区级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指挥调度、监督考核平台,建立区、街道、部门上下贯通的监督指挥体系。从问题发现、处置、执法、督办实现无缝对接。

4. 实现社会综合,协同共治参与城市管理

强化协同共治,发挥区环境建设委员会、街道社会工委和地区管委会作用,调动驻区单位参与城市管理工作。以政府主导、社会参与方式,实施社会公厕、垃圾处理、垃圾分类、老旧小区环境卫生精细化管理等工作。会同首钢、北京军区等单位推进老旧小区环境整治,整合区内协管员队伍,实施分级分类、统一管理。建立居民议事会、文明劝导队等,促进社区自治管理。



市容环境大为改观



“亮剑行动”



模式口村环境整治

以问题为导向 治理城市促成效

突出重点,攻坚克难,事实数字说明改革成效。为营造良好的城市环境,提升市容市貌形象,城市管理系统各部门积极配合,齐抓共管,在城市管理体制改革的活动中,当好主力军,打好治理“城市病”的攻坚战,成效显著。

1. 探索治理“城市病”,市容环境大为改观

开展市容环境整治攻坚战,探索治理“城市病”的方法、步骤和措施,背街小巷卫生质量提升明显,达标分数98.5分,排名由第5名上升到第3名。非法小广告治理,排名由第6名上升至全市第1名,园林绿地卫生同比提升了1.36分,环境卫生干净指数上升5.9分至10分,垃圾分类由全市前五名上升至城六区第一名。有效解决我区“多、乱、杂”等突出问题,城市面貌发生可喜变化,城市形象得到有力提升。

2. 真抓实干见实效,双“亮剑”改善双环境

在强化市容环境卫生整治的同时,指挥中心积极作为,勇当创建文明城市的排头兵。开展以社会治理“亮剑行动”为载体的综合执法行动,我区秩序环境得到规范。“亮剑”共出动执法和管理人员10万人次,清理整治了一批违法乱象。处罚违法行为2万余起,罚款66.8万元。拆除违法建设67处1.4万平方米,暂扣车辆900余辆,拆除灯箱广告1千余个。工商、食药、消防、环保、安监等各部门共开展经营行业检查1600余次,整改各类安全隐患329处。

开展公共安全综合执法“亮剑行动”,建设我区安全环境,进一步夯实安全生产基础。在全区26个重点行业单位和9个街道办事处组建各项检查组970个,出动检查大员6000余人次,受检单位1.6万家次,排查隐患1202处,暂扣吊销有关证件2家,关闭违法企业5家。通过全区上下的集中统一行动,以“零容忍”的态度对全区各行业和属地安全隐患进行了一次大排查,为全区安全生产各项工作的开展奠定基础。

3. 发挥属地优势,解决城市突出问题

各街道社会治理综合执法指挥中心积极转变管理理念,围绕“城市病”问题主动出击,集中开展了“十大行动、二十三项综合治理”,解决了一大批重点难点问题,工作成效突出,整治亮点纷呈。京西模式口,曾经的驼铃古道,被游商占领多年的京西最大流动市场,目前已经焕然一新,原有的交通拥堵、环境恶劣等城市病问题迎刃而解。晋元庄老山早市前,盘踞了大半年的非法家具市场一条街,如今也被彻底取缔,至今未反弹。鲁谷社区重聚园小区底商私搭乱建、店外经营、占用公共空间等问题严重,周边居民对此反映强烈,通过综合执法集中拆除,恢复了小区面貌。

4. 广泛动员,营造共治共享良好氛围

强化街道社会工委和地区管委会的作用,吸纳社会各方力量,协调首钢、北京军区等驻地单位参与城市管理,履行各自的责任义务。发挥居民在城市治理中的主体作用,依托社区社情恳谈会、居民议事会、文明劝导队等多种载体和路径,为群众参与社会管理与志愿服务搭建更广阔平台。组织召开辖区部署动员会,积极开展社会宣传活动,全区悬挂横幅200条、发放《致全区人民的一封信》5万份,在市区媒体刊登活动稿件105条,为综合执法行动营造了良好的社会氛围和舆论氛围。

以当下为起点 为提升首都治理能力作贡献

深研究,勤探索,实战检验帮助改革深化。实施改革试点半年来,城市管理体制机制进一步调整完善,工作关系进一步理顺,党建统领、综合执法、双重管理、一口管理等改革亮点逐步体现,城市环境更加整洁、和谐、有序,重要的改革事项已经破题。下一步城市管理系统将继续发

扬励精图治、敢于担当、改革创新的精神和风貌,开拓思维,勇挑重担,在实践中不断的探索,巩固和深化改革成果,研究制定进一步深化改革的新思路、新举措、新措施,为北京市城市管理体制改革探索可复制、可推广的实践经验,为实现首都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的现代化作出贡献。